

证券代码：605077

证券简称：华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3

债券代码：111018

债券简称：华康转债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份已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况

1、基本情况

2022年，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21,976,440元人民币认购宁波中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中药”）定向发行股票8,518,000股，并与宁波中药签署《股票认购合同》、与宁波中药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方明先生签署《股票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8日、2月8日、3月11日、5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华康股份关于拟认购宁波中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公告》（2022-001）、《华康股份关于认购宁波中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进展公告》（2022-005）、《华康股份关于认购宁波中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进展公告》（2022-010）、《华康股份关于认购宁波中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进展公告》（2022-035）。

根据《股票认购合同》的业绩承诺及补偿条款，宁波中药因2022年、2023年考核期未能完成考核指标，方明先生无偿向公司转让其持有的宁波中药1,362,880股股份作为补偿。截至目前，公司持有宁波中药9,880,880股股份，持股比例为23.20%。

2025年8月7日，公司与方明先生签订《股份转让合同》，拟将持有宁波中药9,880,880股股份，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新三板），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方明本人，转让总价为人民币24,899,817.60元。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宁波中药任何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份的公告》（2025-066）。

二、交易进展

2025年9月8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宁波中药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函》（股转函【2025】2265号）；2025年9月29日，公司办理完成了协议转让相关过户手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了《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转让交易已全部履行完毕。

特此公告。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30日